**研究生开题报告、中期考核方案**

经中心第三届第九次学位评定委员会对研究生必修环节（开题报告、中期考核）组织工作的讨论，会上强调了开题报告、中期考核的重要性，为了有效地提高学生的学术能力,号召各导师应予以高度重视。为更好地优化组织效果，充分调动导师及学生的积极性，达到考核目的。现对研究生开题报告、中期考核做如下规范及调整。

**一、开题报告和中期考核的概况**

研究生开题报告是研究生培养过程中重要环节，是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的的开端，也是对研究生进行科研训练的重要一环。选题要在导师指导下，由研究生独立进行。

研究生中期考核是对研究生的论文工作进展、工作态度、综合能力等进行全面考查。中期考核距离申请学位论文答辩的时间一般不少于半年。中期考核不通过者论文延期答辩。

**二、考核日期安排**

中心各培养层次研究生考核日期安排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年**  **类型** | **第一** | **第二** | **第三** | **第四** | **第五** |
| **普博** | 12月份  开题 |  | 11月份  中期 |  |  |
| **直博** |  | 12月份  开题 |  |  | 11月份  中期 |
| **硕博** |  | 4月份  硕转博  （等同于开题报告） |  |  | 11月份  中期 |
| **硕士** |  | 12月份  开题 | 11月份  中期 |  |  |

注：每学年的起始日期为当年9月份，截止日期为次年8月份。

**三、考核方案**

考核工作由各研究室按照考核标准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内独自组织完成，研究生部协助提供考核名单、收集考核材料。具体考核方案如下：

研究室根据研究生上交的考核题目及研究方向将其分配至相应考核小组，或由导师进行选择分配。为了学生和导师有充分的交流时间，每个考核小组考核名单不应超过8名学生。每个小组至少由5名导师成员组成 (其中博导成员不能少于3名)，并由研究生学术秘书负责选定组长负责本小组考核工作，组长由小组内博导轮流担任，并负责协调各位老师时间。

考核形式以提交考核纸质版材料及PPT陈述方式开展，评委给予具体的评价意见和分数。

**三、考核规定**

开题报告考核者需提交不少于3000字的考核材料，详细包括选题依据、研究内容、研究方法、创新点、预期工作进展及参考文献。导师应对学生提交的考核材料认真阅读，并给予修改意见，帮助学生提高学术材料撰写能力。中期考核者需提交不少于1万字的考核材料， 详细包括研究背景、研究内容、研究方法、论文阶段性进展、发表学术成果及参考文献。

考核报告时间根据培养层次不同规定如下：

硕士研究生PPT答辩陈述时间不得少于15分钟，提问时间不得少于10分钟；博士研究生PPT答辩陈述时间不得少于25分钟，提问时间不得少于15分钟。

具体考核评分标准参照《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考核标准》、《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考核标准》、《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检查考核标准》、《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检查考核标准》执行。

**四、考核成绩**

考核成绩由研究生部统计整理，成绩合格者视为考核通过，开题报告不通过者需重新修改考核材料，提交考核小组审核同意后，方可视为考核通过。中期考核不通过者论文须延期答辩。

考核过程中如不符合相关考核规定，所得成绩视为无效，需重新进行考核答辩。

国家纳米科学中心研究生部

2018年1月